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金控

公告编号：2016-094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渤海金控；证券代码：000415）、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3 渤租债、15 渤租 01、15 渤租 02；债券代码：112188、112279、112284）于 2016 年 2 月 1 日起停牌，并于 2 月 2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经确认，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公司债券自 2016 年 2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并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2 月 27 日、3 月 5 日、3 月 12 日、3 月 19 日、3 月 23 日、3 月 31 日、4 月 7 日、4 月 14 日、4 月 21 日、4 月 28 日、4 月 29 日披露了与该事项相关的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36、2016-039、2016-040、2016-046、2016-052、2016-055、2016-061、2016-065、2016-070、2016-083、2016-086、2016-091）

201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公司债券继续停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公司债券自 2016 年 5 月 3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公司将在 2016 年 8 月 1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准备工作、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股票复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仍在积极商讨、论证和完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因相关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

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